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编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 检测合同范本 (2020 年版)

委托方合同编号： _____
服务方合同编号： _____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方：南宁市青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甲方）

服务方：广西万众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对其开发建设（承建）的2025年南宁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青秀二片区一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工程进行检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5年南宁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青秀二片区一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工程质量检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5年南宁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青秀二片区一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工程地址：南宁市青秀区

建筑面积：200419.12平方米

结构类型：/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工程检测范围：见证取样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建筑物附属设备安装工程检测。本项目检测范围包含建筑工程及安装工程相关检测，成交人应根据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规范要求项目及项目实际情况开展检测，确保项目达到竣工验收条件。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成交通知书（如有）；
2. 竞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工程检测与相关服务规范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如有）
7. 图纸
8.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甲方派遣的人员和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服务质量要求

工程检测质量符合国家、省、市现行规范、标准和委托单的检测内容、完成时间等要求进行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工程质量检测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工程质量检测”是指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接受委托,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对建设工程及其所使用的建筑材料、中间产品、设备、构配件的质量安全、使用功能等进行测试的活动。

1.1.3 “相关服务”是指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受委托方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建造、保修、使用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4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乙方的工作。

1.1.5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乙方的工作。

1.1.6 “项目负责人”是指代表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工程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测人员。

1.1.7 “酬金”是指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乙方的金额。

1.1.8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乙方完成正常工作,甲方应给付乙方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9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乙方完成附加工作,甲方应给付乙方的金额。

1.1.10 “一方”是指甲方或乙方;“双方”是指甲方和乙方;“第三方”是指除甲方和乙方以外的有关方。

1.1.11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2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1.1.13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1.1.14 “不可抗力”是指甲方和乙方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检测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1.2 解释

1.2.1 本合同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如专用条件约定使用两种及以上语言文字时,应以中文为准。

1.2.2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如下:

乙方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1.1 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委托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委托方损失。赔偿金额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乙方承担部分赔偿责任的，其承担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4.1.2 乙方向甲方的索赔不成立时，乙方应赔偿委托方由此发生的费用。

4.2 甲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2.1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

4.2.2 甲方向乙方的索赔不成立时，甲方应赔偿乙方由此引起的费用。

4.2.3 甲方未能按期支付酬金超过 28 天，应按专用条件约定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4.3 除外责任

因非乙方的原因，且乙方无过错，发生工程质量事故、安全事故、工期延误等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酬金均以人民币支付。涉及外币支付的，所采用的货币种类、比例和汇率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5.2 支付申请

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每次应付款时间的 7 天前，向甲方提交支付申请书。支付申请书应当说明当期应付款总额，并列明当期应支付的款项及其金额。

5.3 支付酬金

支付的酬金包括正常工作酬金、附加工作酬金。

5.4 有争议部分的付款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支付申请书有异议时，应当在收到甲方提交的支付申请书后 7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异议通知。无异议部分的款项应按期支付，有异议部分的款项按第 7 条约定办理。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甲方和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本合同生效。

6.2 变更

6.2.1 任何一方提出变更请求时，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可进行变更。

6.2.2 变更估价原则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变更估价按照本款约定处理：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 但有类似项目的, 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6.2.3 除不可抗力外, 因非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履行合同期限延长、内容增加时, 乙方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甲方。增加的检测工作时间、工作内容应视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确定方法由双方协商确定。

6.2.4 合同生效后, 如果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乙方不能完成全部或部分工作时, 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除不可抗力外, 其善后工作以及恢复服务的准备工作应为附加工作, 附加工作酬金的确定方法由双方协商确定。乙方用于恢复服务的准备时间不应超过 28 天。

6.2.5 合同签订后, 遇有与工程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颁布或修订的, 双方应遵照执行。由此引起检测与相关服务的数量、范围、时间、酬金变化的, 双方应通过协商进行相应调整。

6.2.6 因非乙方原因造成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量增加时, 正常工作酬金应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由双方协商确定。

6.2.7 因工程规模、检测范围的变化导致乙方的正常工作量增减时, 正常工作酬金应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由双方协商确定。

6.3 暂停与解除

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外, 当一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 另一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约定暂停履行本合同直至解除本合同。

6.3.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由于双方无法预见和控制的原因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已无异议, 经双方协商一致, 可以解除本合同或乙方的部分义务。在解除之前, 乙方应作出合理安排, 使开支减至最小。

因解除本合同或解除乙方的部分义务导致乙方遭受的损失, 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情况外, 应由甲方予以补偿, 补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解除本合同的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 协议未达成之前, 本合同仍然有效。

6.3.2 当乙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 甲方应通知乙方限期改正。若甲方在乙方接到通知后的 7 天内未收到乙方书面形式的合理解释, 则可在 7 天后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 自通知到达乙方时本合同解除。甲方应将检测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限期改正通知到达乙方之日, 但乙方应承担第 4.1 款约定的责任。

6.3.3 乙方在专用条件 5.3 中约定的支付之日起 28 天后仍未收到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应付的款项, 可向甲方发出催付通知。甲方接到通知 14 天后仍未支付或未提出乙方可以接受的延期支付安排, 乙方可向甲方发出暂停工作的通知并可自行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暂停工作后 14 天内乙方仍未获得甲方应付酬金或甲方的合理答复, 乙方可向甲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 自通知到达甲方时本合同解除。甲方应承担第 4.2.3 款约定的责任。

6.3.4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时, 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 可暂停或解除本合同。

6.3.5 本合同解除后, 本合同约定的有关结算、清理、争议解决方式的条件仍然有效。

6.4 终止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时，本合同即告终止：

- (1) 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
- (2) 甲方与乙方结清并支付全部酬金。

7. 争议解决

7.1 协商

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彼此间的争议。

7.2 调解

如果双方不能在 14 天内或双方商定的其他时间内解决本合同争议，可以将其提交给专用条件约定的或事后达成协议的调解人进行调解。

7.3 仲裁或诉讼

双方均有权不经调解直接向专用条件约定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1 外出考察费用

经甲方同意，检测人员外出考察发生的费用由甲方审核后支付。

8.2 咨询费用

经甲方同意，根据工程需要由乙方组织的相关咨询论证会以及聘请相关专家等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3 守法诚信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从事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处获得任何经济利益。

8.4 保密

双方不得泄露对方声明的保密资料，亦不得泄露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保密资料，保密事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5 通知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在送达对方时生效，收件人应书面签收。

8.6 著作权

乙方对其编制的文件拥有著作权。

乙方可单独或与他人联合出版有关检测与相关服务的资料。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检测与相关服务的资料，应当征得甲方的同意。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_____。

2. 乙方义务

2.1 工程质量检测的范围和内容

2.1.1 工程质量检测范围如下第 1、2、3、5、6、7 项所述：

1. 见证取样检测

水泥物理力学性能检验、钢筋（含焊接与机械连接）力学性能检验、砂、石常规检验、混凝土检验、砂浆检验、简易土工检验、混凝土掺加剂检验、防水卷材检验、预应力钢绞线、锚夹具及组合件检验、沥青检验、沥青混合料检验、墙体材料（强度）检验、建筑装饰材料技术性能检验等检测项目。

2. 地基基础工程检测

地基承载力静载检测、桩的承载力检测、桩身完整性检测、锚杆、锚索锁定力检测、静力、动力触探检测等检测项目。

3. 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

混凝土强度检测、砂浆强度检测、砌体强度检测、尺寸偏差、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混凝土构件结构性能检测、后置埋件的力学性能检测、变形观测、建筑门窗检测、结构粘结强度、锚栓和植筋检测、结构裂缝检测、混凝土缺陷检测等检测项目。

4. 建筑幕墙工程检测

建筑幕墙的气密性、水密性、风压变形性能、层间变位性能检测、幕墙用型材强度检测、型材的镀（涂）层厚度检测、硅酮结构胶相容性检测、硅酮结构胶剥离粘结性检测等检测项目。

5. 钢结构工程检测

钢结构焊接质量无损检测、钢结构防腐及防火涂装检测、钢结构节点检测、机械连接用紧固标准件及高强度螺栓力学性能检测、钢结构的变形检测、钢材、钢铸件力学性能检测等检测项目。

6. 室内环境检测

室内环境污染物、建筑材料、土壤中氡浓度等检测项目。

7. 建筑物附属设备安装工程检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水压试验）、建筑电气工程（绝缘电阻、接地电阻）、通风与空调工程等检测项目。

2.1.2 工程质量检测工作内容还包括：见证取样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建筑物附属设备安装工程检测。。

(具体检测内容、抽检数量及检测费用详见工程检测项目工程量清单。)

2.2 工程质量检测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工程质量检测依据包括：

- 1、_____
- 2、_____
- 3、_____。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_____。

2.3 检测项目负责人

2.3.1 乙方检测项目负责人为：朱亮

各检测项目组负责人为：劳能快、李威威、冯勇杰

2.3.2 项目负责人的职责：对整个项目负责，监督并落实检测任务。

检测项目组负责人的职责：对检测项目负责，落实检测任务。

2.3.3 检测项目负责人和各检测项目组如有变更，乙方应提前7天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通知中应当载明继任人的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继任项目负责人或检测项目组负责人继续履行2.3.2项约定的职责。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负责人。乙方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负责人的，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3.4 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检测项目负责人或检测项目组负责人。通知中应当载明要求更换的理由。乙方应在接到更换通知后14天内向甲方提出书面的改进报告。甲方收到报告后仍要求更换的，乙方应在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的28天内进行更换，并将新任命的项目负责人或检测项目组负责人的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书面通知甲方。继任项目负责人或检测项目组负责人继续履行2.3.2项约定的职责。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或检测项目组负责人的，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5 提交报告

乙方应提交报告的种类、时间和份数：一式肆份。

2.7 使用甲方的财产

附录B中由甲方无偿提供的房屋、场地、设备的所有权属于：___/___。

乙方应在本合同终止后_____天内移交甲方无偿提供的房屋、场地、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_____。

2.8 履约保证金

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成交单位须在7日内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履约保证金可以银行保函、现金、工程担保保函或保证保险保函等形式。履约保证金的金额：0【备注：为合同价款的0~10%】

3. 甲方义务

3.3 甲方代表

甲方代表为：_____。

3.4 答复

甲方同意在7天内，对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4. 违约责任

4.1 乙方的违约责任

4.1.1 乙方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由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明确）。

4.2 甲方的违约责任

4.2.3 甲方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确定（由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明确）。

5. 支付

5.5 合同价格形式：《广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and 建筑材料试验收费项目及标准指导性意见》（2022年版）（桂建检协【2022】13号文）计算后下浮2.5%（中标下浮系数），以经双方共同确认的实际检测数量进行结算，最终检测服务费由甲方或甲方委托的审计部门审定为准。费用包含检测项目所有设备进退场费、试验室内所有试验费、技术费、劳务费、交通费、税金等所有费用。（由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明确）

5.6 预付款：无预付款（由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明确）

5.7 计量：以经双方确认的实际检测数量为准（由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明确）

5.8 检测进度款支付：乙方需按月提供监测月报及监测结果简报，检测费根据工程进度，凭经采购人审定的检验报告按季度支付，按完成相应的检服务费用的80%支付，总支付限额控制在合同价的80%。

5.9 结算：

5.10 在检测工作量完成100%后，经甲方或甲方委托的审计部门审定结算后按国家及南宁市相关规定执行后一次性支付完余款。招标人向检测单位退回履约保证金（无息）。

5.11 支付账户

账户：广西万众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仙葫支行

账号：4500 1597 1550 5250 1159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本合同生效条件：自合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直至项目竣工验收。

6.2.2 变更估价原则

(3) 若检测过程中检测数量发生变化，则按本合同单价×甲、乙、监理三方签认的实际工程量结算。（固定总价合同除外）

7. 争议解决

7.2 调解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A-1

A-2 其他（专业技术咨询、外部协调工作等）：_____。

附录 B 甲方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B-1 甲方派遣的人员

名称	数量	工作要求	提供时间
1. 工程技术人员			
2. 辅助工作人员			
3. 其他人员			

B-2 甲方提供的房屋、场地

名称	数量	面积	提供时间
1. 设备用房			
2. 样品用房			
3. 设备场地			

B-3 甲方提供的资料

名称	份数	提供时间	备注
1. 工程设计及施工图纸			
2. 施工资料			
3. 监理资料			
其他文件			

B-4 甲方提供的设备

名称	数量	型号与规格	提供时间
1. 办公设备			
2. 交通工具			
3. 水			
4. 电			
5. 照明			
6. 爬梯			

B-5 甲方负责修复乙方为实施检测工作所必须对工程进行破拆的部位。

2025年南宁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专业二片区——配套设施道路工程检测预算清单(暂估)

检测部位	检测项目	检测数量(暂估)												检测数量	单位	协会单价(元)	小计(元)			
		友爱路27-2号环站宿舍	自治区人民医院桃源路宿舍	南宁市第六职业技术学校职工宿舍区	糖烟信托宿舍	南宁市南湖小学宿舍区	供销社宿舍(桃源路82-3号08栋)	广西农垦公司宿舍	广西水电科学研究院住宅小区	桃源公寓	中行小区	教育路石油小区	水产研究院宿舍					区财政厅宿舍	津头卫生院宿舍	石门公园宿舍
路基、管沟回填	筒易土工	标准击实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5	组	1400.00	21000.00	
		液塑限(界限含水率)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5	组	300.00	4500.00
		天然含水率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5	组	250.00	3750.00
		承载比(CBR)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5	组	2000.00	30000.00
		颗粒分析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5	组	300.00	4500.00
	现场检测	自由膨胀率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5	组	300.00	4500.00
		压实度(灌砂法)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45	点	300.00	13500.00
			弯沉值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30	点	60.00
		抗压强度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5	组	60.00	900
		抹灰砂浆配合比设计	0	1	0	1	0	0	1	1	0	1	0	0	0	0	5	组	2500.00	12500
外墙涂料	固体含量	0	1	0	1	0	0	1	1	0	0	0	0	0	0	5	项	200.00	1000	
	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	0	1	0	1	0	0	1	1	0	0	0	0	0	0	5	项	800.00	4000	
	低温弯折性	0	1	0	1	0	0	1	1	0	0	0	0	0	0	5	项	300.00	1500	
	不透水性	0	1	0	1	0	0	1	1	0	0	0	0	0	0	5	项	400.00	2000	
	撕裂强度	0	1	0	1	0	0	1	1	0	0	0	0	0	0	5	项	200.00	1000	

